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中共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广播电视局
广西军区战备建设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文件

桂教语工〔2023〕1号

自治区教育厅等九部门关于在全区开展 第26届全国推广普通话 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经国务院批准，自1998年起，每年9月第三周为全国推广

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 26 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3〕1 号）精神，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至 17 日举办第 26 届推普周。为做好本届推普周相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本届推普周主题为：推广普通话，奋进新征程。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西“五个更大”重要要求、全面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的起步之年。各地、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的部署要求，大力宣传“十四五”以来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实施推普助力乡村振兴计划，传承弘扬中华优秀语言文化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等方面的成功做法和典型经验，结合本届推普周主题，创新开展接地气、富活力、有特色的推普周系列活动。要充分发挥各级语委委员单位的作用，引导社会各方面形成推普强大合力，为全面助力乡村振兴、推进教育事业发展、建设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奠定良好的语言基础，为全面建设新时代壮美广西作出新的贡献。

二、活动内容

（一）组织开展自治区级主题宣传活动

自治区语委、自治区教育厅在贺州市钟山县举办广西第 26

届推普周开幕式和“推普乡村行”系列活动，组织“推普宣传大篷车”深入乡镇、社区、学校等宣传国家语言文字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开展普通话培训和咨询服务。根据全国推普周领导小组的统一安排和我区实际，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等7个自治区语委委员单位在本行业内组织开展推普主题宣传活动（活动清单见附件）。

（二）全区各地开展一系列特色宣传活动

1. 各地语委、教育部门要结合本地实际，发挥机关、学校、新闻媒体和公共服务行业等语言文字工作“四大领域”的示范带动作用，巩固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的成果。要深入到已启动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的村镇、易地搬迁安置点开展推普周系列宣传活动，建好乡村“推普之家”。北海市、钦州市和防城港市作为2023年我区重点开展推普周活动的设区市，要因地制宜、扎实开展推普周活动，推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村落群建设，广泛开展“学前学会普通话”“小手拉大手，说好普通话”等活动。

2. 各级语委委员单位特别是宣传、民族宗教、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文化和旅游、广播电视、共青团等部门及军队相关单位，通过组织开展具有行业特色的推普周宣传活动，积极推动本部门、本行业将推普工作融入日常管理工作和助力乡村振兴的具体行动当中。比如，将“普通话+职业技能”的培训模式与“八桂系列”劳务品牌职业技能培训、乡村旅游人才队伍技能培训、乡村振兴“领头雁”计划创业培训以及面向乡镇干部、农村外出务

工人员的专项培训等相融合，积极探索推普新方法、新模式。

3. 各高校要将贯彻落实《教育部 国家语委关于加强高等学校服务国家通用语言文字高质量推广普及的若干意见》精神，作为本届推普周宣传推广活动的重要内容。各高校、区直中等职业学校要以推普周为契机，全面开展学校语言文字规范化建设，打造校园语言文字品牌活动，实现“一校一品牌”。要充分发挥高校和中职学校在不同领域对语言文字人才培养、社会服务、传承发展等方面的作用，组织和引导广大教师、普通话水平测试员、推普志愿者、驻村第一书记开展“送培下乡”“经典润乡土”活动和专题调研，加强与定点帮扶点的密切协作，为推普助力乡村振兴群策群力，帮助乡村群众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

（三）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发挥推普周整合引领作用，根据本届推普周主题和各自特色，充分发挥现代信息技术作用，以传统媒体、新媒体和公共场所为主要宣传阵地，以民族聚居区、农村地区为重点区域，广泛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特色鲜明的推普宣传，提高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律法规的社会知晓度。自治区语委将印发推普周宣传海报、国家语言文字法律法规和推普学习手册等宣传资料，并依托报刊、广播电视、网络平台等渠道扩大宣传半径，营造浓厚氛围。广西日报、广西广播电视台等自治区级新闻媒体以及各市、县（市、区）宣传部门要配合做好推普公益广告的刊播工作，加强对各地开展第 26 届推普周系列活动的宣传报道。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县（市、区）语委、教育局要将推普周工作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紧密结合，科学制定活动方案，并于2023年9月10日前将方案报送至自治区语委办电子邮箱。推普周工作已纳入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内容，各地要结合本地区实际，精心安排部署，扎扎实实开展本地宣传活动。要坚决杜绝以会议贯彻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确保取得实实在在的推普成效。

（二）提升宣传效果。各地要围绕推普周主题，结合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工作表彰，在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推普典型事迹开展宣传报道的同时，大力宣传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要意义和推普工作的具体举措、实际成效，凝聚起社会广泛共识和力量，讲好新时代推普故事。要加大宣传展示力度，积极利用传统媒体、新媒体等，吸引更多群众参与并感受语言文字的魅力，提升宣传集聚效应。

（三）严守各项要求。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持绿色发展，因地制宜，厉行节约，反对浪费，节俭举办各项活动。要力戒形式主义，防止盆景式、一阵风式活动，推动推普工作走心走实。要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范，确保推普周各项活动安全平稳有序。

（四）做好材料报送。各市语委、高校及自治区语委委员单

位请于9月30日前将推普周活动总结及相关图片等资料报送自治区语委办,以便自治区语委办汇总上报全国推普周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市宣传、民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文化广电和旅游、共青团等部门及军队相关部门,请及时将各自推普周活动方案及总结报送自治区相关业务主管部门或广西军区战备建设局。

本届推普周宣传海报、公益广告等电子版可在教育部官网“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栏目中下载(网址:http://www.moe.gov.cn/s78/A18/A18_ztzt1/ztzt1_qgtpz/)。自治区语委办联系人及电话:韦方奇,0771—5815232。电子邮箱:yg@jyt.gxzf.gov.cn。

附件:第26届全国推普周广西主题宣传活动清单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文化和旅游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播电视局



广西军区战备建设局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广西壮族自治区委员会

2023年8月18日



附件

第 26 届全国推普周广西主题宣传活动清单

一、自治区语委、自治区教育厅牵头组织举办广西第 26 届推普周开幕式；举办“推普乡村行”系列活动；开展广西中华经典诵读大赛优秀作品线上展示活动；持续开展“推普之家”的创建活动和语言文字规范化村落群建设。

二、自治区党委宣传部组织自治区主要新闻媒体积极宣传我区获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典型事迹，突出基层代表和一线经验。

三、自治区民宗委组织开展“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宣传活动。

四、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指导各市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中全面推行普通话。

五、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依托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场馆，开展经典诵读、全民阅读、推普讲座等系列活动。

六、自治区广电局发挥行业引领作用，组织全区各级广播电视媒体和网络视听平台在推普周期间开展集中宣传。

七、广西军区战备建设局组织开展“新兵推普训练营”主题宣传活动，抓好新入伍士兵的普通话学习教育。

八、共青团广西区委组织全区青年学生积极参加“推普助力

乡村振兴”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携手普通话，青春实践行”青年志愿者推普进社区活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主送：各市、县（市、区）教育局、语委、党委宣传部、民宗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文化广电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团委，各军分区（警备区）战备建设处，自治区语委各委员单位，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抄送：教育部，国家语委，自治区党委、人大、政府、政协办公厅，自治区乡村振兴局、广西日报、广西广播电视台。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室

2023年8月21日印发
